

表 3 水利署第四河川局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在地諮詢小組會議

辦理情形表

會議名稱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彰化在地諮詢小組第 2 次會議紀錄			
會議日期	104 年 3 月 26 日下午 2 點			
會議地點	第四河川局水情中心			
會議主持人	白召集人○燿			
參與委員與相關機關、單位與人員	單位名稱	姓名(含職稱)	單位名稱	姓名(含職稱)
	彰化縣環境保護聯盟	委員 施○英	經濟部水利署	正工程司 牛○傑 助理工程司 黃○評
	彰化縣幸福媽媽協會	委員 吳○真	經濟部水利署第四河川局	課長 陳○興 課長 楊○郎 正工程司 蔡○池 副工程司 童○安 工程員 洪○民
	水利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委員 陳○信	彰化縣政府水利資源處	副處長 洪○榮 科長 吳○昇 科長 蕭士彬 技士 李百迪 技士 楊國賢
	逢甲大學水利工程與資源保育學系	委員 許○華	彰化縣鹿港鎮公所	課員 曾信超
	湖埔社區大學	委員 謝○猷	彰化縣秀水鄉公所	約僱人員 陳○平
			彰化縣和美鎮公所	技士 詹○偉
			彰化縣芳苑鄉公所	謝○梅
			彰化農田水利會	助理工程師 李○熙
			容泰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工程師 黃○信 工程師 陳○婷

本次會議討論 重點與結論 (辦理情形)	<u>討論議題：</u> 一、「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彰化在地諮詢小組」第 1 次會議結論回應及辦理情形。 二、第四河川局與彰化縣政府為促進民眾參與活動辦理情形。 <u>主要訴求：</u> 1. 工程部份請加強說明施作後對淹水改善程度，以一般民眾較能理解的方式明確呈現治理前後之淹水程度改善效益。 2. 針對溝通活動宣傳策略聽取各出席委員建議，如透過地方廟宇廣播通知訊息、在地廣場或活動中心張貼公告、或成立活動網頁讓關心議題者可在其中留言以及主動發送相關訊息通知。 <u>辦理情形：</u> 1.針對以上各委員及出席單位建議之宣傳策略，由本局規劃課納入後續溝通活動參考實施。
其他	